§教界消息(以下消息只報告有★號者) Weekly241120243172931 News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| 台北中會年度庶務簿冊和財務會計帳冊檢查，南區將於3/23(六) 13:30-16:30在板橋教會辨理。 |
| 2. | 總會教會禮拜和音樂委員會主辨「讓你愛上聖詩敬拜讚美」將於4/13(六)08:00-16:30在永光教會舉行，報名至3/29止，詳見公佈欄。 |
| 3. | ★台北中會南二區受難週聖餐聯合禮拜將於3/29(五)晚上八點在新莊教會舉行，請邀會眾參加。 |
|  |  |

§本會消息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| ★本主日(3/17)為台南神學院紀念主日，請兄姊為神學教育代禱和奉獻。 |
| 2. | ★下主日(3/24)為棕樹主日，紀念主耶穌受難週的第一日。 |
| 3. | 守望代禱團持續代禱中，請會眾可以代禱事項填寫在代禱卡上，投入代禱信箱，讓代禱團來服事。 |
|  |  |

§公禱事項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| 為全世界的災難事故、戰爭和全球暖化祈求平安、人權和生態永續，祈求　神公義的國度降臨。 |
| 2. | 為以色列‧哈瑪斯戰爭以及俄烏戰爭代禱，求百姓得平安和雙方停止仇恨。 |
| 3. | 為台灣對外的國際關係和兩岸關係，對內的司法、工作和居住正義，以及福音轉化人心代禱。 |
| 4. | 為本會2024年的福音事工代禱。 |
| 5. | 為牧師、長執和任職同工的事奉、工作和家庭代禱，求主加添力量和看顧。 |
| 6. | 為身體欠安的：許裕彬、謝玲雪、許世英、呂信男、  陳昭璟、王連英、游淑玲、王文庭、蔡敬恩、盧輝昌、林西田、郭　佳、陳沛縈、蔡侑霖。 |
|  |  |

§獻詩歌詞

**【至尊的主宰，上帝是聖】**

至尊的主宰，上帝是聖，

咱在主面前當恬靜恭敬，

心肝當謙卑承受真理，

稱謝讚美主極大的慈悲，

耶和華全智，祂恩典無限，

耶和華至大，祂賜福給咱。

永活的天父，上帝是愛，

祂賞賜聖子替咱獻生命，

救主流寶血洗咱的罪，

傳主的福音，干證咱着做，

一齊讚美主吟哈利路亞，

專心服事主，冥日攏無厭。

全能的君王上帝是義，

咱著順服祂得活命福氣，

主將於末日審判人類，

人當緊反悔可享受恩惠，

聖徒入明宮得榮光歡喜，

成聖親像祂同讚美吟詩。





【我們的異象宣言】

（異象經文：路加福音九章十至十七節）

我們追隨耶穌基督，傳　神國公義、和平與永生的福音。我們在門徒的小組團契中建立屬　神的教會。我們分享　神的愛，使鄰舍因為我們得祝福。

聚會時間表》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聚 會 | 時 間 | 地 點 |
| 華語禮拜 | 主日上午8:30 | 禮拜堂 |
| 台語禮拜 | 主日上午10:00 | 禮拜堂 |
| 主日學 | 主日上午10:00 | 教育館 |
| 聖歌隊 | 主日中午12:30 | 禮拜堂 |
| 婦女團契 | 雙週六上午10:00 | 禮拜堂 |
| 松年團契 | 雙週四上午10:00 | 禮拜堂 |
| 青年敬拜 | 週六晚上8:00 | 禮拜堂 |
| 敬拜團契 | 週二晚上8:00 | 禮拜堂 |
| 但以理小組 | 週二晚上7:30 | 禮拜堂 |
| 拿細耳小組 | 週二上午10:00 | 禮拜堂 |
| 喜樂小組 | 週五晚上8:00 | 明憲家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**新泰教會週報**

下主日禮拜資訊(3/24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華語講題: | 20. 麥子稗子必分別  比地喻天神國揭 | | |
| 台語講題: | 艱難中行正路 | | |
| 聖　　經: | 賽30:18-22 | | |
| 金　　句: | 賽30:21 | | |
| **信仰告白:** | 十誡 | **啟應**: | 9 |
| 聖　　詩: | 8, 456, 509 | | |

1993年10月24日創設



教會地址

2424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200之1號2樓

教育/牧師館地址

24249新北市新莊區幸福路817巷7號2樓

電話

 主堂:(02)2991-2392, 教育館:(02)2993-2735, 牧師手機:0953-924122

奉獻帳號

郵局代號: 700, 帳號: 24415130242933

Xin-tai Weekly

教會臉書(FB) &電子週報🡺

【主日禮拜程序】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禮:王昌裕 牧師 | | | 司會:張怡婷 執事 | 司琴:莊舒媛 姊妹 | | | |
| (請關閉手機音效；禮拜中請勿任意走動；遇⯅時請起立)  恭候　神的話 | | | | | | | |
| 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 | | | | | | | |
|  | 序樂 | 默禱 | | | | | 司琴 |
|  | 宣召 |  | | | | | 司會 |
| ⯅ | 聖詩 | 聖詩6首 | | | | | 會眾 |
| ⯅ | 信仰告白 | 使徒信經 | | | | | 會眾 |
|  | 啟應文 | 第20篇 | | | | | 會眾 |
|  | 祈禱 |  | | | | | 司會 |
|  | 讚美 | 至尊的主宰，上帝是聖 | | | | 婦女團契 | |
| 領受神的話 | 聖經 | 以賽亞書24章1-6,21-23節 | | | | | 司會 |
|  | 證道 | 耶和華作王 | | | | | 主禮 |
|  | 祈禱 |  | | | | | 主禮 |
| ⯅  應答　神的話 | 聖詩 | 聖詩141首 | | | | | 會眾 |
|  | 奉獻 | 回應:聖詩306首第4節 | | | 林淑雲、蕭國鎮 | | |
|  | 金句 |  | | | | | 會眾 |
|  | 報告 |  | | | | | 司會 |
| ⯅ | 公禱 |  | | | | | 主禮 |
| ⯅ | 頌榮 | 聖詩508首 | | | | | 會眾 |
| ⯅ | 祝禱 | 回應:阿們頌 | | | | | 主禮 |
|  | 殿樂 | (請默禱至音樂結束才離席或交談) | | | | | 司琴 |
| 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🙧🙥🙦🙤 | | | | | | | |

【本週金句】(啟示錄20章6節)

**(台)** 有份佇此個頭一擺的復活的有福氣啊，是聖啊！第二擺的死管𪜶𣍐

著。𪜶欲做上帝及基督的祭司，也欲及伊做王一千年。

**(華)** 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，聖潔了！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

權柄。他們必作 神和基督的祭司，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

§事奉通知(以下敬稱省略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日事奉 | 本週3/17 | 下週3/24 | 上週聚會出席 | | | 3 |
| 華語領唱 | -- | 林淑雲 | 台語禮拜 | 3/10 | 66 | 月值月長執：林美惠、劉奕樑 |
| 華語司琴 | -- | 張麗君 | 華語禮拜 | 3/10 | 20 |
| 華語主禮 | -- | 王昌裕 | 主日學 | 3/10 | 5 |
| 台語主禮 | 王昌裕 | 王昌裕 | 主日團契獻詩 | 3/10 | 5 |
| 司會 | 張怡婷 | 黃明憲 | 聖歌隊上午 | 3/10 | -- |
| 司琴 | 莊舒媛 | 楊崇隆 | 聖歌隊下午 | 3/10 | 19 |
| 會前領唱 | 周艶貳 | 蕭國鎮 | 喜樂小組 | 3/15 | 7 |
| 司獻 | 林淑雲 | 蕭國鎮 | 但以理小組 | 3/12 | 6 |
| 蕭國鎮 | 張怡婷 | 拿細耳小組 | 3/12 | 6 | 下月值月：張宗雄、蕭國鎮 |
| 招待 | 邱惠玉 | 宋素珠 | 敬拜團契 | 3/12 | 4 |
| 高玉華 | 黃麗卿 | 青少年團契 | 3/9 | 5 |
| 楊鍚昌 | 游富宗 | 婦女團契 | 3/9 | 9 |
| 主日學 | 張昭立 | 張燕芬 | 松年團契 | 3/14 | 9 |
| 葉文蒂 | 劉容榕 | 社青團契 | 3/9 | -- |
| 獻詩 | 婦女團契 | 聖歌隊 |  |  |  |
| 獻花 | 賴王阿美 | 周艷輝 |  |  |  |
| 音控 | 林金城 | 劉以傑 |  |  |  |  |
| 蕭國鎮 | 劉廷驛 | ◎備註: 1.煩請司會負責聯絡。 | | | |
| 愛宴 | 黃明憲 |  |  | | | |
| 洗碗 | 王曉梅 |  |  | | | |
| 張梅足 |  |  | | | |

§奉獻報告(2024.03.10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⬥華語禮拜奉獻: |  | ⬥台語禮拜奉獻 | | 5,900 |  |  |
| ⬥月定奉獻: | 1號 | 4,500 | 32號 | 6,000 | 34號 | 1,500 |
|  | 34-1號 | 2,500 | 43號 | 2,000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⬥感恩奉獻: | 1-1號 | 1,000 | 46號 | 1,000 | 54-1號 | 3,000 |
|  | 60號 | 1,000 |  |  | 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⬥為松年團契奉獻: | 7 | 3,200 | 16號 | 4,000 | | 26號 | 2,500  3,200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|  |  |
| ⬥為牧師館奉獻: | 62號 | 2,000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§每日讀經(\*表全章/篇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三年讀完聖經之第2年 | |
| 日3/17 | 賽24\* |
| 一3/18 | 賽25\*-26:12 |
| 二3/19 | 賽26:13-27:10 |
| 三3/20 | 賽27:11-28:13 |
| 四3/21 | 賽28:14-29:5 |
| 五3/22 | 賽29:6-24 |
| 六3/23 | 賽30:1-17 |



《明日糧讀經》->

§小組查經

《耶和華作王》

經文：以賽亞書24:1-6,21-23

鑰節：**那時，月亮必蒙羞，日頭要慚愧，因為萬軍之耶和華必在錫安山，在耶路撒冷作王；並且在他子民的眾長老面前，大有榮耀。**(23)

引言：以賽亞書24章被稱為「小啟示錄」，因為它生動地描述了末日審判。而　神的力量非人類可想像，祂能使地空虛、荒涼、翻轉和完全倒空。如此，才能不分階級地，審判和懲罰。原因是，大地被人所玷污，人違背了　神的永約。由於所剩的人極少且都是義人，這約極可能是指給全人類的良心之約。而這審判如同破壞大地的災難，因為承受不了罪的重壓而崩塌。特別的一幕是掌權的諸靈(天上的眾軍，21節)和列王要被囚禁，等候公義的審判。又因為　神的榮光使日月暗淡失色，要在祂的聖城作王，並將所有的權柄賜給再臨的基督。

討論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 | 世上的災難為何只苦了窮人和弱勢的人? |
| 2. | 眾靈和列王被囚表示什麼? |
| 3. | 為何末日審判是用大地被完全破壞的方式? |

§本週講章(2024.03.17)

《耶和華作王》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經文: 賽24:1-6,21-23 | 王昌裕撰 |

以賽亞書24章被稱為「小啟示錄」，因為它生動地描述了末日的審判。而公義審判的第一個條件就是公平，所以隨著大災難，所有人被分散，離開權勢、地位、關係、財富和享樂。這世界最根本的問題就是人的立足點不公平，再加上用不公平的優勢去欺壓弱勢，造成不公平的差距越來越大。一開始的不公平可能不是惡，但是造成更大的不公平就是惡了。細看這些不公平，除了天生的缺陷之外，乃是人藉著權勢和財富，甚至社會的制度和文化造成的。除去這些，人才會明白，什麼叫做人生而平等了。所以，以賽亞所描述的審判中，為何僕人和主人，借債的和放債的等等不平等的地位都全部要被分散(2節)，又為何居高位的要衰敗(4節)，就是在　神的審判台前人人平等，而且是在人的世界中不可能做到的，完全的平等。

而罪已經定了，就是人類違背了　神的律法，背叛了祂的永約(5節)，所以直接進入了刑罰；因為人類的罪玷污了大地，因此大地被咒詛吞滅，居民要被焚燒。首先，這個　神的永約，指是極可能就是　神與挪亞的道德之約。　神雖然不再毀滅人類，但是卻要祝福義人且懲罰惡人。在律法時代，人有律法可循，而在律法之前，人也必按著在　神面前良知行事。其次是，世界的虛謊、貪婪和自私誘惑人，且在集體的文化中，合理化這些壓迫人的事。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使人成為奴隸。我們難以想像在以賽亞的時代，富人如何壓迫窮人，在地人如何欺侮外地人，又大國如何蹂躪小國。簡單地說，就是不把人當人看。又最後，有人認為這種末日審判的觀念，是一個惡的世代的末了，會興起一個好的世代來審判它。之後這世代又墮落，再進入另一個循環。然而，我們要問，人的文明雖然進步了，但是惡有更少一點嗎？有錢人或國家，用經濟制度在剝削年輕人或貧窮國家，外傭或外勞只是被美化的奴隸制度，手機、電玩或現在正夯的AI，說實在的，就是在控制人的生活方式，甚至思想方式。其中可能有善良的，但是更多是被美化與合理化的惡。

有極少的兩群人在大災難中存活，一群是義人，另一群則是天上的眾軍(諸靈)和地上的列王，被囚禁等候懲罰；因為他們沒有忠於　神交給他們的權柄。當然，義人是認識　神且堅守　神的公義和良善的人，在審判的第一時間就受到保護。而有罪的人卻直接滅亡，就是受到相稱的懲罰。又這些人到底與被囚禁的諸靈和列王有何不同和關聯呢？簡單的邏輯就是，平民百姓是被環境、文化或國家制度所引導，他們若犯了罪，　神優先要究責的是這些影響人的靈的諸靈和挾制人的意志的統治者，列王。至於平民百姓中若有無辜的人，可能就排在後面審判。用最近的褓母殺童案來做例子，當然罔顧人命的罪和第一線監控的疏失要究責，甚至小孩的家庭為何搞到小孩須強制出養，也是不能忽視的罪。但是，公權力是強制出養小孩的權力來源，就必須擔起一切過程的責任。就如同　神把權柄交在諸靈和列王手中，他們卻沒有忠於所託；同樣地，出養本是為了保護小孩，如今卻殺了小孩。應當優先受審判的，應該是列王，就是政府的官員們。

＜森林大火＞「**大地全然破壞，盡都崩裂，大大震動。**」(19節)這種毀天滅地的景象令人難以接受，　神為何要用這種方式來結束世界。就像森林大火一樣，一般人都認為是破壞性的，鮮少知道大火是森林生命週期的一部份。閃電、陽光或焚風在特定的乾燥、高溫和風向條件下，就會造成森林大火。當然動物是被動的逃命，可能被燒死或趁亂獵殺，但是整體來說，食物鏈的各各階層都是平等的。又對森林來說，燒掉腐朽的林木、病蟲害或死亡的動物會成為土壤新的養分，反而有利小樹的生長。例如高山松樹的松果原本是固硬和密實的，只有在森林大火的高溫下，才會裂開成為層層分離的片狀翅膀，然後飛散到遠處，落地生根。所以，大火看似毀滅，卻又帶來生機。同理，人的世界病了，　神用大火刑罰，卻是為了重建一個公義、和平的國度。

雖然在末日，有驚人的毀滅，卻要帶來一個更美好的開始；就是在　神耶和華做王的國度中，有永遠的公義、和平，以及對生命全然的供給。那在耶和華的日子令人驚懼的災難，說明了這末了的審判不能被阻擋，同時要徹底拆毀人自己建構，卻無法自己拆毀的罪惡世界。又耶穌基督的福音更進一步地說明這審判的目的，就是義人都將復活且進入　神國，得著永遠又豐盛的生命。藉此，　神耶和華要彰顯祂全然的公義、震動天地的大能和使日月蒙羞的榮光，在義人的國度中做王。 [完]